“高水平成果代替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”申请表

学院：（公章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 | 姓名 |  | 专业班级 |  |
| 学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取得的高水平成果类型（请勾选） | □  A类 | 以科研作品形式（论文或设计）参加与本专业相关的学科和技能竞赛并获国家级三等奖（含）以上或省级获一等奖（含）以上（第一负责人），竞赛级别参照学校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认定。 | | |
| □  B类 | 与专业相关的策划、设计方案或调研报告被有关大型企业或政府部门采纳，且已经取得可评估的较大社会、经济效益（第一作者）。 | | |
| □  C类 | 与专业相关的发明专利（第一发明人）。（不包括实用新型专利、外观设计专利，也不包括软件著作权等各种著作权） | | |
| □  D类 | 在核心学术刊物发表专业学术论文，或学术论文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，或出版学术专著译著等高水平科研成果（第一作者），论文认定参照学校科研成果计分细则。 | | |
| □  E类 | 经学院本科教学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高水平成果。 | | |
| 取得的高水平成果简介 |  | | | |
| 学院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认定意见 | 委员会主任（签名）：    年 月 日 | | | |

说明：1.高水平成果必须是在本科就读期间取得的，且与所学专业相关。

2.须将高水平成果及相关佐证材料作为附件与本申请表一同提交。